

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1）

项目名称：2025年度苍南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及检测服务（CNDL2024299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	温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	杭州海关技术中心
1	商务	根据各投标人的项目进度安排、技术保障措施、质量保障措施、组织保障措施等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进行打分。好得5分；较好得3.5分；一般得2分；未提供得0分。	0-5	3.5	3.5	3.5
2	商务	根据投标人CATL（或CMA）能力附表参数针对本项目的覆盖率情况进行评定，覆盖率100%的得8分，95%≤覆盖率<100%的得5分，覆盖率90%<覆盖率<95%的得3分；覆盖率90%以下不得分。投标人需如实提供本项目检测参数与资质能力附表参数对照偏离表。（请投标人自行提供资质对照表和偏离明细的说明，不提供的，得0分；抽查如发现与事实不符的，得0分）	0-8	0.0	8.0	0.0
3.1	商务	（1）投标人承诺在苍南县派驻专职采样人员及车辆的得5分，未承诺的不得分。（需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。）	0-5	0.0	5.0	0.0
3.2	商务	（2）突发情况应急处置时，投标人样品采集完成后能快速送达实验室的时间：1小时之内送达的得8分；1至3小时之内送达的得5分；3至5小时送达的得2分；5小时以上送达的得0分。以投标人CMA登记地址到苍南县农业农村局的高德地图导航截图为准。	0-8	2.0	5.0	0.0
3.3	商务	（3）正式检测报告出具时间：以样品到达实验室当日开始计算，10个工作日内出具的得5分，20个工作日内出具的得3分；出具时间大于20日的不得分。（需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。）	0-5	5.0	5.0	0.0
4.1	商务	具有满足检测工作需要的、独立、固定的农产品检测场地，场地独立、固定、布局合理，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验室检验区布局图进行评判：好得3分，较好得2分，差得1分。	0-3	2.0	3.0	1.0
4.2	商务	投标人需配备： （1）检测仪器设备：气质联用色谱仪、液质联用色谱仪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，每台设备得1分，最高得6分；高效液相色谱仪、气相色谱仪、原子吸收、原子荧光等检测仪器，每台设备得0.5分，最高得2分。（需提供仪器设备清单、购置发票、相关实验室放置照片等证明材料） （2）其他设备：有采样冷链车或采样车附带车载冰箱的得2分，没有的不得分；建有农产品样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，没有的不得分。（需提供相关设备照片及发票等证明材料）。	0-12	0.0	12.0	7.0
5.1	商务	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及最近半年内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，否则不得分：（1）项目负责人：具有食品、农产品或检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得2分，中级职称的得1分，其他情况不得分。（2）检测人员：数量40人及以上的得3分，20-39人的得2分，少于20人不得分。检测人员中具有高级职称1名得1分，最高得4分；中级职称1名得0.5分，最高得4分，其他情况不得分。（3）采样人员：数量10人及以上的得2分，其他情况不得分。	0-15	15.0	15.0	2.0
5.2	商务	投标人在2021年以来获得国家级集体荣誉的，得2分；项目负责人、检测人员或采样人员2021年以来因食品、农产品或检测相关业务受到市级以上政府部门表彰的，每项得1分，最高得2分。（需提供荣誉证书或表彰文件等证明材料）	0-4	0.0	4.0	0.0
6.1	商务	（1）投标人2021年以来通过农业农村部组织的农药残留、兽（渔）药残留、重金属等检测能力验证且结果合格的，每提供1个能力验证结果得2分，最高得4分，不合格或未参加不得分。（提供证明材料，不提供或证明材料显示为不合格的不得分） （2）投标人2021年以来通过浙江省农业农村厅组织的农药残留、兽（渔）药残留、重金属等检测能力验证且结果合格的，每提供1个能力验证结果得0.5分，最高得4分，不合格或未参加不得分。（提供证明材料，不提供或证明材料显示为不合格的不得分）	0-8	0.5	8.0	1.0
6.2	商务	首次通过国家计量认证5年以上的得3分，2-5年得1分，2年以下不得分；首次通过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农产品质量安全机构考核5年以上的得3分，2-5年得1分，2年以下不得分。（以开标日往前计算）	0-6	0.0	6.0	2.0
7	商务	2021年以来承担过农产品类似项目业绩，每提供1个得0.2分，最高得1分。（提供项目合同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，否则不得分）。	0-1	0.2	1.0	0.8
8	商务	投标人配合农业部门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公众开放日等活动，每提供一份材料得1分，最高得2分。（提供参与的相关证明材料）	0-2	0.0	2.0	0.0
9	商务	2021年以来，投标人的同类型业绩在履约验收时被业主单位评价为合格以上的，每提供1个得1分，最高得3分（提供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，不提供或证明材料不符的不得分）	0-3	1.0	3.0	0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合计	0-85	29.2	80.5	17.3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专家（签名）：

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2）

项目名称：2025年度苍南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及检测服务（CNDL2024299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	温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	杭州海关技术中心
1	商务	根据各投标人的项目进度安排、技术保障措施、质量保障措施、组织保障措施等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进行打分。好得5分；较好得3.5分；一般得2分；未提供得0分。	0-5	3.5	3.5	3.5
2	商务	根据投标人CATL（或CMA）能力附表参数针对本项目的覆盖率情况进行评定，覆盖率100%的得8分，95%≤覆盖率<100%的得5分，覆盖率90%≤覆盖率<95%的得3分；覆盖率90%以下不得分。投标人需如实提供本项目检测参数与资质能力附表参数对照偏离表。（请投标人自行提供资质对照表和偏离明细的说明，不提供的，得0分；抽查如发现与事实不符的，得0分）	0-8	0.0	8.0	0.0
3.1	商务	（1）投标人承诺在苍南县派驻专职采样人员及车辆的得5分，未承诺的不得分。（需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。）	0-5	0.0	5.0	0.0
3.2	商务	（2）突发情况应急处置时，投标人样品采集完成后能快速送达实验室的时间：1小时之内送达的得8分；1至3小时之内送达的得5分；3至5小时送达的得2分；5小时以上送达的得0分。以投标人CMA登记地址到苍南县农业农村局的高德地图导航截图为准。	0-8	2.0	5.0	0.0
3.3	商务	（3）正式检测报告出具时间：以样品到达实验室当日开始计算，10个工作日内出具的得5分，20个工作日内出具的得3分；出具时间大于20日的不得分。（需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。）	0-5	5.0	5.0	0.0
4.1	商务	具有满足检测工作需要的、独立、固定的农产品检测场地，场地独立、固定、布局合理，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验室检验区布局图进行评判：好得3分，较好得2分，差得1分。	0-3	3.0	3.0	1.0
4.2	商务	投标人需配备： （1）检测仪器设备：气质联用色谱仪、液质联用色谱仪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，每台设备得1分，最高得6分；高效液相色谱仪、气相色谱仪、原子吸收、原子荧光等检测仪器，每台设备得0.5分，最高得2分。（需提供仪器设备清单、购置发票、相关实验室放置照片等证明材料） （2）其他设备：有采样冷链车或采样车附带车载冰箱的得2分，没有的不得分；建有农产品样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，没有的不得分。（需提供相关设备照片及发票等证明材料）。	0-12	0.0	12.0	7.0
5.1	商务	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及最近半年内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，否则不得分：（1）项目负责人：具有食品、农产品或检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得2分，中级职称的得1分，其他情况不得分。（2）检测人员：数量40人及以上的得3分，20-39人的得2分，少于20人不得分。检测人员中具有高级职称1名得1分，最高得4分；中级职称1名得0.5分，最高得4分，其他情况不得分。（3）采样人员：数量10人及以上的得2分，其他情况不得分。	0-15	15.0	15.0	2.0
5.2	商务	投标人在2021年以来获得国家级集体荣誉的，得2分；项目负责人、检测人员或采样人员2021年以来因食品、农产品或检测相关业务受到市级以上政府部门表彰的，每项得1分，最高得2分。（需提供荣誉证书或表彰文件等证明材料）	0-4	0.0	4.0	0.0
6.1	商务	（1）投标人2021年以来通过农业农村部组织的农药残留、兽（渔）药残留、重金属等检测能力验证且结果合格的，每提供1个能力验证结果得2分，最高得4分，不合格或未参加不得分。（提供证明材料，不提供或证明材料显示为不合格的不得分） （2）投标人2021年以来通过浙江省农业农村厅组织的农药残留、兽（渔）药残留、重金属等检测能力验证且结果合格的，每提供1个能力验证结果得0.5分，最高得4分，不合格或未参加不得分。（提供证明材料，不提供或证明材料显示为不合格的不得分）	0-8	0.5	8.0	1.0
6.2	商务	首次通过国家计量认证5年以上的得3分，2-5年得1分，2年以下不得分；首次通过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农产品质量安全机构考核5年以上的得3分，2-5年得1分，2年以下不得分。（以开标日往前计算）	0-6	0.0	6.0	2.0
7	商务	2021年以来承担过农产品类似项目业绩，每提供1个得0.2分，最高得1分。（提供项目合同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，否则不得分）。	0-1	0.2	1.0	0.8
8	商务	投标人配合农业部门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公众开放日等活动，每提供一份材料得1分，最高得2分。（提供参与的相关证明材料）	0-2	0.0	2.0	0.0
9	商务	2021年以来，投标人的同类型业绩在履约验收时被业主单位评价为合格以上的，每提供1个得1分，最高得3分（提供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，不提供或证明材料不符的不得分）	0-3	1.0	3.0	0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合计	0-85	30.2	80.5	17.3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专家（签名）：

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3）

项目名称：2025年度苍南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及检测服务（CNDL2024299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	温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	杭州海关技术中心
1	商务	根据各投标人的项目进度安排、技术保障措施、质量保障措施、组织保障措施等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进行打分。好得5分；较好得3.5分；一般得2分；未提供得0分。	0-5	3.5	5.0	3.5
2	商务	根据投标人CATL（或CMA）能力附表参数针对本项目的覆盖率情况进行评定，覆盖率100%的得8分，95%≤覆盖率<100%的得5分，覆盖率90%≤覆盖率<95%的得3分；覆盖率90%以下不得分。投标人需如实提供本项目检测参数与资质能力附表参数对照偏离表。（请投标人自行提供资质对照表和偏离明细的说明，不提供的，得0分；抽查如发现与事实不符的，得0分）	0-8	0.0	8.0	0.0
3.1	商务	（1）投标人承诺在苍南县派驻专职采样人员及车辆的得5分，未承诺的不得分。（需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。）	0-5	0.0	5.0	0.0
3.2	商务	（2）突发情况应急处置时，投标人样品采集完成后能快速送达实验室的时间：1小时之内送达的得8分；1至3小时之内送达的得5分；3至5小时送达的得2分；5小时以上送达的得0分。以投标人CMA登记地址到苍南县农业农村局的高德地图导航截图为准。	0-8	2.0	5.0	0.0
3.3	商务	（3）正式检测报告出具时间：以样品到达实验室当日开始计算，10个工作日内出具的得5分，20个工作日内出具的得3分；出具时间大于20日的不得分。（需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。）	0-5	5.0	5.0	0.0
4.1	商务	具有满足检测工作需要的、独立、固定的农产品检测场地，场地独立、固定、布局合理，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验室检验区布局图进行评判：好得3分，较好得2分，差得1分。	0-3	3.0	3.0	2.0
4.2	商务	投标人需配备： （1）检测仪器设备：气质联用色谱仪、液质联用色谱仪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，每台设备得1分，最高得6分；高效液相色谱仪、气相色谱仪、原子吸收、原子荧光等检测仪器，每台设备得0.5分，最高得2分。（需提供仪器设备清单、购置发票、相关实验室放置照片等证明材料） （2）其他设备：有采样冷链车或采样车附带车载冰箱的得2分，没有的不得分；建有农产品样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，没有的不得分。（需提供相关设备照片及发票等证明材料）。	0-12	0.0	12.0	7.0
5.1	商务	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及最近半年内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，否则不得分：（1）项目负责人：具有食品、农产品或检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得2分，中级职称的得1分，其他情况不得分。（2）检测人员：数量40人及以上的得3分，20-39人的得2分，少于20人不得分。检测人员中具有高级职称1名得1分，最高得4分；中级职称1名得0.5分，最高得4分，其他情况不得分。（3）采样人员：数量10人及以上的得2分，其他情况不得分。	0-15	15.0	15.0	2.0
5.2	商务	投标人在2021年以来获得国家级集体荣誉的，得2分；项目负责人、检测人员或采样人员2021年以来因食品、农产品或检测相关业务受到市级以上政府部门表彰的，每项得1分，最高得2分。（需提供荣誉证书或表彰文件等证明材料）	0-4	0.0	4.0	0.0
6.1	商务	（1）投标人2021年以来通过农业农村部组织的农药残留、兽（渔）药残留、重金属等检测能力验证且结果合格的，每提供1个能力验证结果得2分，最高得4分，不合格或未参加不得分。（提供证明材料，不提供或证明材料显示为不合格的不得分） （2）投标人2021年以来通过浙江省农业农村厅组织的农药残留、兽（渔）药残留、重金属等检测能力验证且结果合格的，每提供1个能力验证结果得0.5分，最高得4分，不合格或未参加不得分。（提供证明材料，不提供或证明材料显示为不合格的不得分）	0-8	0.5	8.0	1.0
6.2	商务	首次通过国家计量认证5年以上的得3分，2-5年得1分，2年以下不得分；首次通过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农产品质量安全机构考核5年以上的得3分，2-5年得1分，2年以下不得分。（以开标日往前计算）	0-6	0.0	6.0	2.0
7	商务	2021年以来承担过农产品类似项目业绩，每提供1个得0.2分，最高得1分。（提供项目合同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，否则不得分）。	0-1	0.2	1.0	0.8
8	商务	投标人配合农业部门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公众开放日等活动，每提供一份材料得1分，最高得2分。（提供参与的相关证明材料）	0-2	0.0	2.0	0.0
9	商务	2021年以来，投标人的同类型业绩在履约验收时被业主单位评价为合格以上的，每提供1个得1分，最高得3分（提供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，不提供或证明材料不符的不得分）	0-3	1.0	3.0	0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合计	0-85	30.2	82.0	18.3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专家（签名）：